

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驳船码头年度疏浚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ZPGJDG2023002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驳船码头年度疏浚工程 已获得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自有资金，招标人为 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 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次招标项目的项目名称： 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驳船码头年度疏浚工程

2.2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 广东省东莞市。

2.3 本次招标项目的规模： 本项目为港池疏浚工程，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年疏浚量约为 8 万立方。

2.4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资金额： 人民币 192 万元。

2.5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控制价 24 元/立方米，疏浚总方量暂定 8 万立方，工程总金额暂定为 192 万元。

2.6 本次招标项目的预算编制单位： /。

2.7 本次招标项目的施工图设计单位： /。

2.8 本次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 2023-2024 年度。

2.9 本次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 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驳船码头年度疏浚工程，年疏浚量约为 8 万立方。

2.10 本次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市[2015]154 号）、《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和资质标准实施意见》（建市[2015]20 号）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简化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部分指标的通知（建市[2016]226 号），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具有港口与航道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

上资质。

3.2 项目负责人资格：

3.2.1 未在其他任何在建工程中任职项目负责人。

3.2.2 具备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须为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即“交安B”类证）；

3.2.3 贰级或以上等级的注册建造师，建造师注册证书中列明的专业类别为港口与航道工程。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投标人使用的项目负责人如属于二级建造师，应提供有效的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3.2.4 参加本工程项目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投标单位人员，项目负责人一经报名不得更改。

3.3 企业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3.4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本次招标所要求具备的各项证件、证书、及个人身份证均应真实有效，不存在被相关行政部门扣留或吊销等情形。

3.6 投标人须具备：（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五）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7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非企业性质的投标人不适用），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8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近2年来没有港池疏浚和河道疏浚方面的诉讼纠纷。

3.9 投标人没有被住建部、交通运输部、广东省交通运输厅通报且取消相应投标资格（处于有效期内）。

3.10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①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②、管理关系^③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注：①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③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带上以下资料：

①资质证书副本、营业执照副本、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以上资料缺一不可，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至 2023 年 5 月 2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 00 时至 12: 00 时，下午 14: 00 时至 17: 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在 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新源南路 21 号 2 栋 315 室“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300 元，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新源南路 21 号 2 栋 315 室。投标会时间：2023 年 6 月 5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新源南路 21 号 2 栋 315 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bidding.com.cn）、东莞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dgportgroup.com/>）、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keypower8888.com/>）上发布。

7. 其他说明

6.1 投标担保金额：30005 元，投标担保形式：银行转账（含电子转账）、电汇方式。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东莞市虎门港驳船码头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

邮 编：523000

联系人：李工

电 话：0769-88668008

传 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智埔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东莞市东城街道立新社区东四路188号
东侨智谷产业园区2栋3层写字楼2-313号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罗正

电 话：0769-22859639

传 真：0769-22859639

电子邮件：/



2023年5月12日